

4060

喜遷鶯

取曉堤春

喜遷



高水額用暫離開良甫船廠以候，經過領事官詢問並考慮，決定他回廣州自行修理。於是從三月二十二

號開始就向香港政府海事處辦理結關手續，但是由於英國政府高居心擅奪永額輪，就故意百般留難，不給我們結關，這樣拖延到四月七號，香港政府突如其來非汝敦用永額輪。當天下午兩點鐘，香港政府派海事處

言 情 小 說

喜 遷 鶯

耿 小 的 著

北 平

北 京 書 店 刊 行

前言

近來對於人生體驗，似乎更深刻一些了，雖然還不够日三省吾身的工夫，但對於世事紛爭，却總要想出它的前因後果。時常我覺得冥冥之中，有一種不可捉摸的力量。以前，我對於順逆，貧富，貴賤，閒忙，老有不平的念頭。以爲他爲什麼這樣發財走運，我總這麼不走運？現在這種念頭淡薄的多了。這原因還是起於打馬將牌。

打馬將牌有所謂幸家與背家，幸家牌運最好，隨心應手，背家牌運不濟，動輒皆咎。我先還以爲打牌的技術，亦隨精神而轉，贏錢之後精神盛旺，腦子清楚，照顧得到，所以能常勝；背家精神萎靡，或者憤怒，使腦力減弱或擾亂，所以屢敗。後來我知道這固然是一種原因，但除此之外，還有一種不可思議的力量存在。

出牌可以說與精神技術有關，但入牌却也隨着精神而變化，這寧非異事？勝家要什麼牌抓什麼牌，而且立起就非常整齊。負家却不要什麼牌起來什麼牌。而且立起來就是亂七八糟，誰不靠誰，起手總有七八個么九。還有微妙的是在上下一張之錯，而致勝負之分，這是常常有的事。

如果這現象是偶然的，也還沒什麼奇怪，最令人不解的，背起來時，往往四圈八圈不是一把。由此我想到人生，那些走運發財的，真是隨心所欲，要什麼有什麼，囤積倒把，越賺越多，即或不懂醫而當大夫都會治好了人。若是背時的，幹什麼都失敗，出門都能趕上攔車。這裏似乎有一種超乎人事的靈感。

再譬如人與人之間的離合悲歡，其微妙的感情作用，有非意料所到的。這是一種精神的感應，感情作用還是完全「物力」的表現？在我的努力不能分辨的時候，我是不能斷言的，因為斷定那一種都容易陷入於「迷信」裏。但是我知道有了果，亦必有其因的，有其因，亦必有其果。

假如我們相信因果的道理，那麼對於世間的一切紛爭，都可以平心靜氣的尋出是非曲直來。我常常看到許多打架打得頭破血出，甚至把身家性命都饒在裏頭，尋其因，不過是細瑣微小的事。却是多麼愚笨而可憐！

但是，我自己也常常被拉入於鬥爭的漩渦裏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

和鬥爭相反的是相愛，我也常常笑一些爲愛而高興，爲失意而苦惱的人，他們那種錯亂顛倒，認識不清，也是很好笑而可憐的。

但是我自己也常常這樣顛倒着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

孔子四十而不惑，我離四十還有兩年，似乎也該不惑了，可是我到底不是聖人，仍難免被「誘」而「惑」。

這簡直是我意想不到的事：在十數年前：曾經戀過的幾位女人，她們都陸續離我而出嫁了。在當時，她們都是美麗的安琪兒，天之驕子，在很多男人追逐中，其享受其風頭，真是令人顛倒魂馳，我非常愛她們，以至誠至忠的愛她們，可是她們都沒把我放在天秤之上。現在不知是怎麼一種因緣，她們竟全陸續到我面前來。這是一種報復嗎？我對於她們已失去了往日的熱情了。假如在我追求她們時而這樣愛我，我真要不知怎樣的感激涕零，現在，……世事的離合，感情的收縱，都是這麼微妙。我知道我對於人生體驗已得到些，但並未澈底，因為我還未能解脫到微妙的範圍以外。而有些朋友比我苦得多了，他們決沒有體驗到我這樣的境界，每天演着苦澀的喜劇，他們仍被「運氣」支配着翻來覆去的喜，怒，悲，哭。該談到我的小說了，這篇小說，是寫一些喜怒哀哭的故事，並不一定是事實，而是把許多事實的情境融化而成爲這篇。

題目是一個曲牌名，我喜歡這三個字的輕麗，遂信手抓來作小說的題名，這裏並無什麼

含意與影射。人們讀小說。總愛索引，索引倒還不怕，怕的是因索引而忽略了小說的意思。

出版了五十種小說，約有一半是言情作品，而人們却盛傳着每個小說裏都有一個耿小的。這真不替耿小的想想，假如真的我有這些經過，早活不到現在，心就碎的下可收拾了。

不過愛女人這毛病，總還不免，而這愛却愛在心裏，既不表現出來，也不希望成爲事實。心裏想着愛，比實際的愛還甜蜜還有味，我現在也學詩人那種朦朧的美了。

目次

第一章 一半兒……………一

第二章 一封信……………三九

第三章 一絲風……………六九

第四章 一斛珠……………一〇七

言情小說
喜遷鶯

耿小的著

第一章 一半兒

喜遷鶯

在北平某一種社會圈裏面，有所謂「舅舅」階級者，這舅舅階級，實在是一種特殊階級，想要解釋這個特殊的意義，那非得從頭說起不可，然而這頭兒又不知從何起始，老早就這麼傳下來的，大概自有這個社會圈兒以來，便有這種舅舅之階級。我們還是從女人說起吧：譬如有一夫婦兩個人，這夫婦兩個人也不是真正夫婦，他們一半兒是夫婦，一半兒也是姘度來的，這女人根本沒有所謂娘家，連她的娘家姓什麼，她或者都說不清了，她手裏有幾個錢，這幾個錢從那兒來的，那就不必細說了。她因為不甘寂寞，所以和一個男人同居起來，這個男人自然要老實而聽話，不過他是窮的，因為窮而老實，才能看上她和看上她的錢。假如男人是一個勞動階級，那麼這時候便可洗手不幹，坐享其成，或者再染上嗜好。起初染上嗜好——譬如吸大煙——不過為滿足女人的慾望，要長時間的提壯精神，後來嗜好把整個精神

侵奪了，女人漸漸感到不滿足，同時錢也花完了，男人早就失業，而且更不能再去掙錢養活女人，女人遂不得不自尋出路，尋那經濟的精神的出路。於是在多年沒有親族的情形下，忽然又來了一個娘家兄弟，據說這兄弟出外多年，老無音信，現在回來了，或是營商，或是當軍人，現在發了財了，來看望姊姊。男人其實也明白，不過一來自己不能養活女人，愧對女人，同時女人還來養活自己，又搭着嗜好甚深，無精力來干涉女人的事，於是這個兄弟便一半是兄弟，一半是姦夫了。假如這時有了孩子，這個娘家兄弟便是孩子的舅舅了。這個舅舅便是特殊階級的舅舅。所謂舅舅，一半是舅舅，一半也是後父，也許是親父也許是假父。而根本上說，那個父親也是假的，也只是一半的父親，因為這個孩子，就是花錢買來的，那麼這個母親也有一半靠不住了。這女孩子連她本身的父母是誰，她也不會知道。等到大了，這女孩能掙了錢，便養活她的母親養活她的舅舅，父親或者倒許不管了，這時完全聽母親的命令。等到母親死了，自己因為受了母親的薰染，生活也非常浪漫，於是她也找個男人姘倖，男人不成了，又找來一個兄弟又買了一個孩子，管這個兄弟叫舅舅，如此輩相襲，舅舅這個名稱終是特殊階級的。本小說女主角谷雲鶯，就是這種圈兒裏的一個女孩子。她的親生父母，她都不知道是誰了，不過她知道她現在的父母，都不是她的親父母，這個舅舅，更不是

親舅舅了。谷是她這個父親的姓，雲鸞是她舅舅給起的名子，她母親給她判定的年歲是十八歲，假如不是爲報戶口，這個歲數恐怕還不能決定。她長得很好看，在天真活潑裏，有着剛毅果斷的性情。她在小學念書時，很知用功，而且功課也很好，她就喜歡念書。那時她的母親——所謂谷太太——手裏還有點敷餘，同時上學也用不了多少錢，谷太太也曉得將來女兒在社會上活動，不管是什麼事情，總是認識字方便的多。所以也願供她念書。後來環境日漸窘迫，勉強把小學畢了業，依着谷雲鸞的意思還要上中學，可是家裏已經沒有這種力量了，本來谷太太也未嘗沒想到把谷雲鸞供給起來，找個事情，嫁個可靠的人家，自己跟着姑爺享晚年的福。她感到自己的境遇，實在是自己耽誤了自己。不過她又在她心中衡量一下，覺得供給讀書多磨是一站呢？況且即或供給大學畢業，像自己這個門戶，能嫁個什麼高門貴第呢？買孩子爲什麼？不就是爲的倒把嗎？囤積大了，賣給人家作姨太太，立刻就賺個千兒八百萬的。所以念書沒什麼用，只要够用的，也就成了，同時自己手裏也沒有錢再供給，乘着孩子年紀輕，叫她幹點什麼，先給自己掙錢。她想好了主意，便想叫谷雲鸞走着自己這個道兒，這個道兒就叫作「混」，混這個字，意思是很洽，說是買賣，又不拿捐交稅；說是職業，又那麼偷偷摸摸，不能公開，只好就叫着「混」，其實這就是「暗盤兒的買賣」，暗盤

兒的買賣比明盤還賺錢呢。她叫谷雲鶯作這種暗盤生意，谷雲鶯剛剛由學校出來，受了教育薰陶，如何肯幹這種事？牠念了很多的書，心裏也非常明白，絕不肯作那種下賤的事，作那出賣靈魂的事。她是受過時代教育洗禮的女孩子，她的心地是純潔的，像她母親那種生活，她就非常不樂意，不過她沒辦法就是了，現在母親提到這個問題，她當時就提出抗議，誓死也不去幹，谷太太也沒了辦法，同時，撫養了十幾年的感情，到底還有着母女的愛在，不便過於強迫，不過她說：「那麼你不作這事，你要幹麼呢？難道要挨餓嗎？」谷雲鶯知道母親也無力再供給自己讀書，自己從小就喜歡唱戲，那麼她說：「我學戲吧！」谷太太知道唱戲也是一條出路，女孩子唱戲，容易唱紅了，即或不紅，也還能找個出路。唱戲是招牌，實際還是找對象，不過一唱戲，不必找對象，而對象自來找自己，那時可以隨便挑選，找肥的挑，她遂答應了谷雲鶯的要求。既然學戲就得找人教，好在物以類聚，人以羣分，她的舅舅認識一個票友，給人拉胡琴，順便說戲，於是便找來教她唱戲。既然供給不起讀書，那麼學戲也應花不起，可是讀書既然沒錢，而學戲却能左摘右借的供給，這不是因為利大所以才下本錢哪嗎？再者一邊學一邊就出去唱，多少能掙一點，把這筆錢就補過來了。乍一唱戲，當然沒有立刻唱紅的奢望，只是先闖名兒，能够找着一個捧角的肯拿出錢來供給學戲，那就更

好了。這雖然是理想，但事實也真會實現。因為社會裏，却專有這麼一種人，無事可幹，錢沒地方花，只有捧角吧。捧角的原不限於男人，也專有女人捧角，谷雲鶯唱了幾回之後，居然有一位丁老太太，手裏有錢，無事可幹，整天到娛樂場裏去逛，她專門喜歡童伶，她時常用種種法子來拉攏這些天真的孩子們，不管是男是女，只要看着順眼，便要當作自己孩子看待，其實也並沒有什麼野心，與其說是好玩，不如說有這種癮。孩子們不懂什麼，不過看着錢是好的，而孩子的家長近人，也正要想攏絡這種人，得些實惠。谷雲鶯竟被丁老太太發現，她很喜歡她。認識了丁太太之後，丁老太太覺得谷雲鶯很有出息，便說：「要是這麼唱下去，那是很可惜的，這非得投名師，多學些能耐不可。」於是便給她介紹一個名師，天天上他家去學戲，谷雲鶯喜歡的了不得，她又聰明，於是進步非常的快，她一向抱有這樣思想：她以為唱戲若是想紅起來，必須是有三個大條件，第一，必須有經濟力的後援。一般伶人喜歡認乾爹乾媽，不無其理由的，那全是想得着充實的經濟後援，有經濟後援，才能幹一切事，平常人以為唱戲很容易，其實不知下的本錢很大，譬如行頭，傢具，「守舊」等等，都需要很大的錢數，不過這錢不由自己出，而由乾爹乾媽出而已，所謂乾爹，一半兒是乾爹而已，而那一半兒那只有乾爹知道了。不但這些要用錢，就是平常交際，應酬，無往而不是

錢，唱戲又跟別的行兒不同，非得交際應酬不可，不然休想紅起來，所以一般想唱戲的，先不在唱上找出路，而先在經濟上找出路，經濟有了後援，再去唱戲，唱了戲再賺錢，有人說，既找着經濟後援，乾脆就不必唱戲了，有這錢花着，不也成了嗎？其實不知若不唱戲，這經濟後援，馬上停斷，這些乾爹乾媽的脾氣，就是爲拿錢捧唱戲，你叫他拿錢週濟些窮人，他是不幹的，要不怎麼社會的情形複雜微妙；就在此處，我們看社會的種種情事，必須用「一半兒」的眼光來看，所謂睜一隻眼閉一隻眼是也，一切的事，都是一半兒是實的，一半兒是虛的，唱戲的第二個大條件，就是必投名師。投名師固然是爲學本事，但這也是一半兒，那一半兒不過是爲標榜，即或戲不是跟他學的，而標榜爲某某名門弟子，就可以虎外行，不但虎外行，並且還能虎內行，平常人唱戲，楞往這一行裏擠也頗不容易，內行先排擠，不用說指這行吃飯，就是平日消遣走票，內行也時常擠兌，但是一投名師，立刻就好些，大家看着名師的面子，就不好意思排擠了，固然名師的能耐一半兒叫人佩服，而一半兒也是聲勢的關係。外行人也常常認這個，明擺着唱不對，但是有名師「把場」，大家說這一定不會錯的。名師之關係如此之重。第三大條件就是宣傳。唱戲不宣傳，如同坐旱船。旱地行船，那是多麼費勁，即或費很大的力氣，用篙把船支起，但仍舊不得走，若是宣傳，就如

同船入大海，東西南北，無往不如意，又省事又省力。宣傳好了的，真如一帆風順。若是沒有宣傳工具，那就不用說了，就得仗着人口的宣傳，不過那也費事的多，決不如報紙的風行，即有了宣傳工具，再不宣傳，那就得失敗。有人說，譚鑫培也不用宣傳，人人都知道。那不是沒有報紙嗎？倘若有報紙，人家都宣傳，惟譚鑫培不宣傳，也會失敗的。除非他已經砸好了根底，現時代的唱戲者，尤得仗着宣傳，名子時常在報上登着，不但外行人注意，就是內行也表相當敬意。內行比外行尤其好虛榮，谷雲鶯之想到此處，一半兒是爲虛榮，一半兒也覺得唱戲只有這樣才成，她的三個大條件，現在已經有了兩個，一個是丁老太太，經濟後援，一個是得有名師指導，這應當滿意了，不過她認爲不足的是沒有宣傳的能力。她每天看報，注意戲劇的消息，看着同行姊妹的名子，時常在報上登着，一常登報，才能算紅，她很羨慕，人家都能有人給她們宣傳，自己却沒有，一樣的唱戲，人家的名兒就比自己大，這不是宣傳的力量嗎？自己也得找個宣傳出路，宣傳沒出路，兩眼黑糊糊。卽或錢有，名師有，人家不知道，也是枉然，你說一唱就漸漸有名，架不住人家不聽，你一點辦法沒有，你有多好的本事，人家不知道不是白搭嗎？可是丁老太太這時不願意谷雲鶯太出風頭，她有個矛盾的心理，她願意谷雲鶯成了名，那麼自己才不算白供給她，成名之後，還叫自己爲乾

媽，多麼有勁呢？但她又不願意她太成名了，惟恐成名之後，追逐的人人多，谷雲鶯從自己手裏脫出去，那才傷心呢。丁老太太是患得不患失，捧角兒也操這麼大的心機，真不容易呀。她越看谷雲鶯越好看，而也就越發捨不得撒手，雖然養在自己家裏，一點用處沒有，可是她不願意谷雲鶯由自己手裏飛出去。谷雲鶯的心胸又頗廣大，絕不會在丁老太太手裏一輩子，她到底是要飛的。丁老太太見她的志謀遠大，遂心生一計，自己有的是乾兒子，何不把她嫁給自己乾兒子？乾兒子和乾女兒結婚，便永遠跑不了啦。她想到自己有個乾兒子叫周玉齡的，也是唱戲的。——自然，她是非唱戲的不認，周玉齡是個唱老生的，相當活潑漂亮，她以為周玉齡和谷雲鶯配一對兒，那是最合適沒有了。於是她使用種種機會，叫他們湊在一塊，增進他們的情感，等到快成熟的時候，她再向谷雲鶯一說，就無問題了，谷雲鶯對於周玉齡，固然也有師兄妹關係，感情不錯，但她絕不想嫁給他。她不但也不想嫁給他，即任何人也不想嫁。她雖然是戲子，但絕不願和戲子結婚。她很奇怪，一般捧角的女人，都喜歡嫁戲子，不知是什麼一種心理。唱戲的當然不是沒有人格，而現在唱戲的，總有一半兒不地道的吧，這一半兒不地道的，把地道的也給影響了。谷雲鶯不想嫁周玉齡，但亦不想嫁給別人。許多女伶是希望嫁給有錢的，物質享受先要鞏固，然後追求精神的和肉體的安慰。這幾乎成

了坤角的通願，她們都這樣想，以爲這樣就是極普通的事，極合理想的事，極通人情的，毫不以爲怪。毫不以爲恥，她們覺得廉恥二字在她們高興中是沒有的。這也難說，嫁給有志氣的，多半沒錢，跟着受了半輩子的罪，等到有志氣的志氣已達，那又有別抱了，如同王寶川似的。嫁給有錢的雖然也是當姨太太！但到底沒有受罪，所遺憾的是精神肉慾不能滿足。所以嫁給有錢的姘個年青的，這並不是背乎人情的呀。不過盡顧了人情，所以也就忘了人格。一般小姐也未嘗沒有這種念頭，不過多半爲「人格」所障阻。不能如願就是了。惟有唱戲的可以如願，而唱戲的就爲的是這一件事，要不然她唱戲幹麼呢？谷雲鶯不願意嫁給周玉齡，她是覺得自己一無成就，尙未成名，假如一結婚，則自己唱戲的前途沒有了，唱戲不是爲嫁戲子呀。於是她總表示退後，凡是有周玉齡的場合，她總迴避着，自己給自己下了戒心，她要一心放在戲劇上，絕不談結婚問題，丁老太太見機會總不成熟，谷雲鶯總是閃閃躲躲，她遂不得不直接向她談判這件事。她說周玉齡如何有出息，如何可靠，如何懂得疼人。谷雲鶯見了老太太把這意思表明出來，自己也就不表白了，她說她絕不結婚，在唱戲未成名以前，不能談到婚姻，一來自己年歲輕，二來自己也不能拿主意。丁老太太認爲這都不成問題，年齡雖然過輕，但結婚也不算早，自己不能拿主意，谷太太那裏也不成問題，丁老太太